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

项目代码：2019-450204-88-03-042777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南区

验收单位：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 (一期)	行业类别	其他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柳南农许字〔2024〕8号 2024年6月2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9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 年 1 月 17 日水利部令第 53 号）、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5〕3 号）的规定，2026 年 7 月 13 日，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在柳州市柳南区组织召开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代表及技术专家共 5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和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位于柳州市柳南区太阳村镇前村岭上，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circ} 17' 49.17791''$ ，北纬 $24^{\circ} 21' 9.73099''$ ，目前已经修建有一条上山道路，交通较为便利。项目代码：2019-450204-88-03-042777。

根据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核查，截止 2026 年 7 月，本项目现状只完成一期内容建设；二期目前尚未开工，保持原地貌，暂无水土流失情况。为了使项目尽快投入使用，先对已建设完成的一期进行阶段性验收。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验收的占地范围为 1.02hm^2 ，验收内容主要有滑翔伞运动场、接待中心、员工住宿和员工饭堂及侯飞大厅、观景台、固定式豪华帐篷区等其他附属工程。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占地为 1.02hm^2 ，全为临时占地。本项目建设土石方挖方总量为 0.15万 m^3 ，填方总量为 0.15万 m^3 ，项目无外借方，无余（弃）方。本项目土石方均换算为自然方。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总投资 227.5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06.2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于 2020 年 9 月动工，2024 年 12 月完工，工期 52 个月（4.33 年）。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以《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二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柳南农许字[2024]8 号）文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行政许可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27hm^2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2.495 万元。

本项目完成水土保持承诺及审批后，未进行设计变更，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时不存在水土保持设计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未做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建设单位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水土保持措施施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 号），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水土保持专项监

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本项目不需要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六）验收结论

1、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02hm²，全为临时占地。

1.2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单位及时实施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具体工程量如下：

1.2.1 一期

（1）工程措施：排水管 34m。

（2）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5400m²。

1.2.2 施工生产区

（1）临时措施：临时覆盖500m²。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44.68万元。

2、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验收组成员对工程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查勘，查勘结果表明：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已按设计要求完成，质量总体合格。验收组认为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验和

验收评定程序符合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工程质量总体达到合格标准，已经起到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

3、水土保持效果

根据调查结果，通过各类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综合治理，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主要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渣土防护率不作计算（水土保持方案表土堆场布置于二期范围内，因为二期未建设，因此未布设表土堆场，故一期不进行渣土防护率计算），表土保护率不作计算（本方案编报时，一期已经开工建设，一期建设时未进行表土剥离及收集，因此不进行表土保护率计算），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林草覆盖率达到 27%，各项指标基本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4、验收总结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保持防治任务全部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和管理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了方案设计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批复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

件，同意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后，管理单位应对该项目管理范围内的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护，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同时，完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资料的归档、管理，积极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附件 1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文件

柳南农许字〔2024〕8 号

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二期）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

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本机关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柳州市螺蛳粉小镇飞行营地（一期、二期）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经审核，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27 公顷。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或建设生产类）项目一级目标。

（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林草覆盖率达到 27%。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安排。

（五）基本同意弃渣场选址，下阶段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开

展弃渣场设计，复核堆渣容量，查明水文地质条件，确定弃渣场防护措施，确保弃渣场安全。

（六）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 2.495 万元。

二、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处于生产期的，生产建设单位应按季度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等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渣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四、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他审批部门审批。

五、本项目在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应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单位不得投产使用。

此页无正文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8日印发

— 3 —

附件 3 水土保持补偿费发票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625)45 证明 00001634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南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5-06-25
纳税人名称	广西龙灵体育运动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200MA5P4X0K4B
税 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2024-09-24 至 2024-09-24	2025-03-05	¥24950.20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大写) 贰万肆仟玖佰伍拾元贰角 ¥24950.20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附件 4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照片



一期完工后现状 1 (2026.7)



项目完工后现状 2 (2026.7)



项目完工后现状 3 (2026.7)



项目完工后现状 4 (2026.7)